附件4

大理州中级人民法院

2024年公开遴选公务员报考诚信承诺书

（法官助理岗）

我已认真阅读《大理州中级人民法院2024年公开遴选公务员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，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次遴选公告的规定。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也不协助他人舞弊。

二、不弄虚作假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提供本人信息、证明材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，保证符合遴选资格条件。

三、准确提供有效的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在遴选工作期间联系方式畅通。

四、如被确定为遴选对象，本人自愿服从大理州中级人民法院按规定办理确定公务员职级，并根据所任职级确定工资。本人目前为员额法官、员额检察官身份的，自愿放弃员额法官、员额检察官身份。

五、如被确定为遴选对象，本人负责协调办理调动手续等相关工作。

六、自觉服从岗位安排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考者本人签名（按印）：

本人身份证号码：

本人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